

证券代码：601016 证券简称：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：2021-030

债券代码：143285 债券简称：G17风电1

债券代码：143723 债券简称：G18风电1

##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以截至本公告日的公司股本总额5,013,052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，每10股分配现金0.44元（含税）。

●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17,883,393.03 元。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70,805,233.43 元（经审计），提取 10%法定公积金 47,080,523.34 元，加上以前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 797,500,755.60 元，2020 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221,225,465.69 元。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股本总额为 4,986,672,000 股。2021 年 2 月公司完成了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的

26,380,000 股股份的登记手续, 公司股本总额增加至 5,013,052,000 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公司制定的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: 以截至本预案披露日公司股本总额 5,013,052,000 股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进行现金分红, 每 10 股分配现金 0.44 元 (含税), 共计分配现金 220,574,288 元 (含税), 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17,883,393.03 元的 35.70%, 该现金分红比例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分红规划中现金分红政策的有关规定。

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 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情形, 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,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1 年 3 月 8 日,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,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(二) 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: 公司拟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、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, 符合《公司章程》中保持持续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,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 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我们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 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(三) 监事会意见

2021年3月8日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。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规划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特此公告。

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10日